

《2016-10-25》

[早禱文→會幕禱告→QT \(請點\)](#)

今日讀經：可 12:1~12

1 耶穌就用比喻對他們說：「有人栽了一個葡萄園，周圍圈上籬笆，挖了一個壓酒池，蓋了一座樓，租給園戶，就往外國去了。2 到了時候，打發一個僕人到園戶那裡，要從園戶收葡萄園的果子。3 園戶拿住他，打了他，叫他空手回去。4 再打發一個僕人到他們那裡。他們打傷他的頭，並且凌辱他。5 又打發一個僕人去，他們就殺了他。後又打發好些僕人去，有被他們打的，有被他們殺的。6 園主還有一位是他的愛子，末後又打發他去，意思說：『他們必尊敬我的兒子。』7 不料，那些園戶彼此說：『這是承受產業的。來吧，我們殺他，產業就歸我們了！』8 於是拿住他，殺了他，把他丟在園外。9 這樣，葡萄園的主人要怎麼辦呢？他要來除滅那些園戶，將葡萄園轉給別人。10 經上寫著說：匠人所棄的石頭，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11 這是主所做的，在我們眼中看為希奇。這經你們沒有念過嗎？」12 他們看出這比喻是指著他們說的，就想要捉拿他，只是懼怕百姓，於是離開他走了。

.....

一、經文：可 12:1~12

二、主題：葡萄園的主人、園戶、別人

三、金句：這樣，葡萄園的主人要怎麼辦呢？他要來除滅那些園戶，將葡萄園轉給別人。(可 12:9)

四、信息重點：

1、葡萄園的主人：

耶穌知道當時猶太人的當權者存心詭詐，所以沒有直接明說祂的權柄是誰給的(參可 11:29~30、33)，但卻在此用一個「葡萄園」的比喩回答了他們的問題，也指出他們存心邪惡……。

耶穌所說的這個比喩中，「葡萄園」就是指屬神的百姓（神的產業、神的國），是神自己所栽種、所經營的，神就是「葡萄園」的主人。

因為神是葡萄園的主人，所以祂要收葡萄園的果子。祂所打發到葡萄園去的「僕人」，就是歷世歷代的先知等，被神使用的人（例如：施洗約翰），因為是神（園主）打發去的，權柄當然是神給的。

而最後打發到葡萄園去的，是園主的愛子——正是主耶穌，不單是從「園主」領受了權柄，更是代表「園主」本人。

2、園戶：

這些「園戶」明明只是管家，卻無視於主人的存在，想用不法的手段竊取主人的產業，據為己有。

這就比喻當時的以色列人（尤指宗教、政治領袖），神的國交給他們，他們只是神的管家，神盼望從他們當中找到神國的果子（神掌權的果子），而他們卻自高自大，僭越神的主權，不但不願結出神所要的果子，而且把「自我」當作神國的主人，不肯謙卑地順服神的旨意，任意殺害、苦待神的僕人，藐視神的權柄，心中愈發剛硬。至終，連對神的兒子，來到他們當中道成肉身的上帝，他們也不「尊敬」，甚至把祂釘死在十字架上。

3、別人：

神是慈愛的神，祂不輕易發怒，長久忍耐（林前 13:4——和合本譯為「恆久忍耐」，但原文為「忍耐」或「長久受苦」(long suffering)。請注意，長久忍耐並非永遠忍耐！），給人充分悔改的機會。然而，神也是公義的，祂對「罪人」寬容，並不表示對「罪」寬容，當神給了罪人充分悔改的時間之後，若是罪人仍不肯離開罪，那麼神就會施行公義的審判，為了除滅罪，寧願把罪人消滅。

所以當猶太人繼續長久抵擋神的先知，又拒絕主耶穌的時候，神的審判就臨到他們，神的國就從他們當中奪走，交給「別人」——外邦人了。

從此，福音就傳向外邦人——全世界，而「主耶穌被猶太人棄絕」這一件事（——主耶穌被釘十字架……），成為神拯救世人的最大事工，這位被棄絕的耶穌，就成了全世界的救主——正如「經上寫著說：『匠人所棄的石頭，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』」(可 12:10)

五、討論與應用：

- 1、從這個葡萄園的比喻中，你覺得這位園主是怎麼樣的一位？他為人如何？
- 2、「祂到自己的地方來，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。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賜他們權柄，作神的兒女。」(約 1:11~12)這段經文所指「自己的地方」是哪裏？這段經文和葡萄園的比喻，與福音傳向外邦人有何關係？
- 3、當猶太人祭司長、文士和長老們看出耶穌的比喻是指著他們說的，就惱羞成怒，想要捉拿耶穌。而當我們的問題、過犯或罪惡被神的話，或神的僕人提醒，揭露了之後，我們的反應又是如何？

六、默想：

- 1、我是否真認識神？對祂給罪人充分悔改的機會，卻對罪不妥協的性情認識多少？
- 2、神藉著祂的僕人所傳講的話語，我是接受信服，還是懷疑抵擋？

七、禱告：

親愛的主啊！我願做個忠心的管家，認識惟獨祢是我一切的主人，求祢使我可以多結果子榮耀祢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，阿們！